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謝承祐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yu1122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200155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20015509_ATTACH1.doc)

主旨：有關本市華勛國小辦理桃園市111學年度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設計徵選活動延長送件日期至112年3月31日截止一案，請轉知所屬踴躍送件，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112年2月18日華小學字第1120000974號函暨本局111年11月24日桃教小字第1110110310號函辦理。

二、旨揭徵選活動係徵選具本市在地特色之優良本土語言教材、教學活動設計，以符合地方特色學生需求教材，增進學生學習本土語文之興趣，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徵選收件截止日：即日起至112年3月31日（星期五）止。

(二)參賽件數：每件作品作者限由1至4名共同創作（不需為同校），且每人參賽以3件為限。

(三)教案設計成果發表時間：暫訂於112年6月14日（星期三）辦理，將另案函知。

三、本案請普通班班級數達18班以上之學校，鼓勵每校至少送1

教導處 112/03/01 13:29



1120001169

有附件



件參加徵選活動，俾利提升計畫效益。

四、檢附「桃園市111學年度本土語言補充教材課文及教學活動
設計徵選活動實施辦法」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